

# 山东省就业促进会

鲁就会字〔2024〕4号

## 关于举办2024年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质量充分就业重要论述，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工作部署，激励人力资源从业者学习理论提高技能的热情，加快培养和选拔企业人力资源管理高技能人才，推动全省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鲁人社函〔2024〕57号）要求，山东省就业促进会定于2024年10月—12月举办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具体方案如下：

### 一、竞赛组织

指导单位：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主办单位：山东省就业促进会

承办单位：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确保竞赛顺利进行，成立 2024 年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统筹协调和组织指导。

竞赛组委会：

主 任：张善利 省就业促进会执行会长

副主任：张务亮 省就业促进会副会长

张 浩 润华职业培训学校总经理

成 员：崔小丽 省就业促进会秘书长

马玉林 省就业促进会办公室主任

## 二、竞赛职业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 三、竞赛时间

（一）初赛时间：11 月 8 日之前完成

（二）决赛时间：11 月中旬

## 四、参赛条件

参赛选手应为 2006 年 8 月 1 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的中国大陆公民。具有优秀的思想品德，较高的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基数技能水平，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部门、院校、科研院所、社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人力资源从业者均可报名参赛。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山东省技术能手”的人员，原则上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本次竞赛。

## 五、竞赛形式

竞赛主要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初赛由参赛单位组织进行，成绩前 60%进入决赛；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实施，内容分为理论和技能竞赛两个环节，理论知识竞赛题型为单选、多选和判断题，技能竞赛为风采展示、案例分析、专业问答等环节展示。理论和实操竞赛均为百分制，分别按 30%、70%的比例计入总成绩，选手最终排名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如总成绩相同的，则按实操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确定。

初赛、决赛试题均参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命题。

## 六、竞赛安排

### （一）初赛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8 日之前。
2. 地点：各参赛单位。

### （二）决赛

1. 时间：2024 年 11 月中旬。
2. 地点：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准备物品：参赛选手必须带本人身份证、必备的文具、本工种技能操作所需材料及物品等（赛前另行通知）参加竞赛。

## 七、奖项设置

（一）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

（二）获得决赛第 1 名的职工(教师)选手，经山东省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山东省技术能手”，颁发证书并给予一次性奖励。

（三）获得决赛前6名的职工(教师)选手，可按规定晋升二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二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其他决赛获奖职工(教师)选手，可晋升为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

（四）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协办、支持单位和成绩优秀的参赛单位，由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单位”。

## 八、竞赛报名要求及时间

（一）报名工作由参赛选手所在单位统一组织，报名人数不作限制。各单位于10月31日前将参赛人员报名表（见附件1）盖章扫描版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见联系方式）。

（二）参赛单位负责本单位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工作，参加初赛、决赛的相关资料，报大赛组委会审查并存档备查。

##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浩

联系方式：13805311342

电子邮箱：rh-zhanghao@163.com

附件：参赛人员花名册



附件：

## 参赛人员花名册

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参赛项目(工种)	从事本工种年限	原证书级别	原证书取得时间	联系电话	备注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